

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4 年单位预 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本级）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卫生健康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国民健康的政策、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组织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和地方标准。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相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落实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责任。指导建立公立医院党的组织体系，强化公立医院党的领导，督促指导加强公立医院党建工作。根据行业主管部门自身职能强化行业指导，支持和帮助民

营医疗机构开展党建工作。

（三）协调推进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全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全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建立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

（四）贯彻执行国家免疫规划，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五）负责卫生应急工作。建立卫生应急体系和提升能力建设。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应急处置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根据授权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六）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七）负责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负责职责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八）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

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全省药物使用的相关政策措施，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九）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全市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全市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我市计划生育政策。

（十）指导全市卫生健康工作。牵头制定和落实高层次人才医疗保障服务政策，统筹推进全市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贯彻执行国家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政策和相关产业标准，拟订全市中医药事业发展的相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及临床用药等的监督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爱国卫生工作。负责组织编制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发展规划，负责组织指导全市除“四害”工作。承担全市血吸虫病、地方病防治工作。

（十三）负责市级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服务，负责全市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四）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业务工作。

(十五)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 职能转变。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推进健康南昌建设，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农村覆盖、向艰苦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十七) 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开展全市人口监测预警工作，落实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全市人口发展规划和政策，落实全市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研究提出全市人口发展战略，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

人口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市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全市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市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市生态环境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对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活动中的疾病防治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负责放射源的职业病危害评价管理，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的准入管理，负责用人单位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的监督管理。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对医疗废物收集、运送、贮存、处置活动中的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对放射性同位素、射线装置的安全和防护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4. 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

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出建议。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5. 与市医疗保障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6. 与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在中医药文化传承、健康旅游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中医药文化传承和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区、示范基地、示范项目建设。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4年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内设科室18个，包括：办公室（信访办）、组织人事科、规划发展与信息化科、财务审计科、政策法规与宣传科、体制改革科、疾病预防控制科（卫生应急办公室）、医政医管和药政科、基层卫生健康科、科技教育科、综合监督科、老龄健康科、妇幼健康科、职业健康科、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爱国卫生指导科（血吸虫病地方病预防控制科）、中医药科（中医药管理局）、机关党组织。

编制人数小计 77 人，其中：行政编制 77 人。实有人数 122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73 人，包括行政人员 73 人；离休人数小计 1 人；退休人员小计 48 人。

第二部分 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表）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 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三部分 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单位收入预算总额为 2240.56 万元，较上年减少 82.81 万元，下降 3.5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离休干部去世，人员经费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40.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2.8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离休干部去世，人员经费减少。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南昌市卫生健康委支出预算总额为2240.56万元，较上年减少82.81万元，下降3.5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离休干部去世，人员支出减少。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2160.2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82.81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离休干部去世，人员支出减少；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900.3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43.9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52万元、资本性支出1.50万元；项目支出80.3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80.3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9.2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83.56万元，主要原因是医保缴费支出本年度支出功能科目为卫生健康支出；卫生健康支出1907.8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04.31万元，主要原因是医保缴费支出本年度支出功能科目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163.4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56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缴费基数减少。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900.3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5.9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工资支出减少；商品和服务支出324.2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8.1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均公用经费减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52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8.24万元，主要原因是离休干部去世；资本性支出1.5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0.50万元，主

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办公设备购置。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240.56 万元，较上年减少 82.81 万元，下降 3.5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离休干部去世，人员支出减少。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2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83.56 万元，主要原因是医保缴费支出本年度支出功能科目为卫生健康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907.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04.31 万元，主要原因是医保缴费支出本年度支出功能科目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63.4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5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积金缴费基数减少。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160.2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82.8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离休干部去世，人员支出减少；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900.3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9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2 万元、资本性支出 1.50 万元；项目支出 80.3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持平；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80.3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4 年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为 324.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13 万元，下降 2.45%，主要原因是人均公用经费减少。（机关运行经费来源为部门预算批复表中行政参公单位——《部门收支预算总表》的“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 年单位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7.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1.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6.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不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项目情况说明

1. 敬老月活动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给全市在世百岁老人每人发放 1000 元慰问金，开展敬老月宣传活动。

2) 立项依据：根据《江西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办法》第九条，敬老活动月期间，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应当开展敬老、助老活动。

3) 实施主体：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关于组织发放 2023 年度“老年节”百岁老人市级慰问金的通知》(每年重阳节前制定当年的实施方案),结合重阳节活动向我市在世的百岁以上老人发放每人 1000 元慰问金,弘扬中华民族敬老、养老、助老的传统美德,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5) 实施周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35.0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2. 卫生技术人员考试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 用于组织我市各类卫生技术人员考试

2) 立项依据: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医师资格考试委员会关于印发医师资格考试实践技能考试实施方案(临床类别,中医类别中医、中西医结合)(2020 年版)的通知(国卫医考委发[2020]5 号)

3) 实施主体: 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4) 实施方案: 根据《南昌考点 2023 年医师资格考试医学综合考试实施方案》《南昌考点 2023 年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实施方案》,聚焦“安全、公平、高效、便民”目标,扎实做好医师资格考试、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工作,确保 2023 年医师资格考试医学综合考试工作安全规范、平稳顺利。

5) 实施周期: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45.30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见附件）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市卫生健康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37.93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5.00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2. 公务接待费32.93万元，比上年减少1.17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增减0.00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4. 公务用车购置费比上年增减0.00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

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顶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

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605001]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240.5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40.56	卫生健康支出	1,907.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63.4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240.56	本年支出合计	2,240.56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240.56	支出总计	2,240.56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605001]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2,240.56	2,160.26	80.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28	169.2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28	169.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2	14.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76	154.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7.87	1,827.57	80.3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907.87	1,827.57	80.30
2100101	行政运行	1,827.57	1,827.57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30		80.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41	163.4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41	163.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36	141.36	
2210203	购房补贴	22.05	22.0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605001]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 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2,240.56	一、本年支出	2,240.56	2,240.5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40.5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28	169.2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907.87	1,907.8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63.41	163.41		
收入总计	2,240.56	支出总计	2,240.56	2,240.5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5001]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240.56	2,160.26	80.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28	169.2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28	169.2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2	14.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76	154.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7.87	1,827.57	80.30
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907.87	1,827.57	80.30
2100101	行政运行	1,827.57	1,827.57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30		80.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3.41	163.4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3.41	163.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1.36	141.36	
2210203	购房补贴	22.05	22.0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605001]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2,160.26	1,914.81	245.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00.30	1,900.30	
30101	基本工资	334.14	334.14	
30102	津贴补贴	223.89	223.89	
30103	奖金	901.34	901.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4.76	154.7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1.88	141.8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7	0.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1.36	141.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6	1.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95		243.95
30201	办公费	53.17		53.17
30202	印刷费	15.00		15.00
30203	咨询费	15.00		15.00
30205	水费	5.00		5.00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10.00		1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10.00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2.93		32.93
30228	工会经费	6.77		6.7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58		58.5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0		24.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2	14.52	
30301	离休费	10.53	10.53	
30302	退休费	3.98	3.98	
310	资本性支出	1.50		1.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		1.5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605001]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05001	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37.93	5.00	32.9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5001]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605001]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敬老月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属性	当年项目	项目日期范围	2024年1月1日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	
	其中：财政拨款	35	
	其他资金	0	
年度绩效目标			
营造敬老爱老的社会氛围，进一步提高老年人幸福感、获得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开展敬老月活动次数	=1次
		百岁老人慰问人数	根据当年10月各县区摸底人数发放
	质量	慰问覆盖率	=100%
	时效	慰问金发放时间	2024年11月前
	成本	百岁老人慰问金额	=1000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社会敬老爱老社会氛围	形成
满意度	满意度	慰问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卫生技术人员考试经费		
主管部门	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实施单位	南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属性	当年项目	项目日期范围	2024年1月1日
			2024年12月31日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5.3	
	其中：财政拨款	45.3	
	其他资金	0	
年度绩效目标			
促进我市卫生技术人才梯队健康发展，提升医护人员积极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组织考试场次	≥4次
	质量	考场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	组织卫技考试时间	根据国家、省级统一安排
	成本	考点费用	≤90.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我市医护人员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提升
满意度	满意度	考生满意率	≥90%